

证券代码：834863

证券简称：佳顺智能

主办券商：国投证券

苏州佳顺智能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未提出复核申请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未申请复核的基本情况

苏州佳顺智能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2月19日收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转公司”）出具的《关于终止苏州佳顺智能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挂牌的决定》（股转发〔2024〕224号），全国股转公司决定终止公司股票挂牌。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复核实施细则》第十四条规定，公司对终止挂牌决定存在异议的，应当在收到终止挂牌决定或者全国股转公司公告发布之日（以在先者为准）起5个交易日内向全国股转公司提交复核申请。根据《终止挂牌实施细则》第二十五条的规定，如公司未在规定期限内提交复核申请且不存在影响其股票恢复交易的情形，公司股票自2025年1月6日起复牌，并于2025年1月20日终止挂牌。恢复交易期间，全国股转公司对公司股票进行特殊标识，证券简称变更为“摘牌佳顺”。

二、终止挂牌后的相关安排

终止挂牌后，公司将努力做好与股东的解释沟通工作，积极应对投资者诉求，保障股东依法查阅公司财务会计报告等知情权。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依法保障投资者知情权，依法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股票的登记、转让、管理等事宜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

定执行。

三、挂牌公司及主办券商的联系方式

（一）公司联系人：李特

联系电话：18206260526

邮箱：lite@casun99.com

联系地址：苏州佳顺智能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

（二）券商联系人：张浩

联系电话：18926089610

邮箱：zhanghaol@essence.com.cn

联系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华一路 119 号安信金融大厦

特此公告。

苏州佳顺智能机器人股份有限

董事会

2024 年 12 月 26 日